

人行道共構認養申請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

本公司 _____ 負責人 _____，

申請座落於 _____ 縣市 _____ 鄉鎮市區 _____ 段 _____

小段 _____ 地號。

備註：本公司願善盡清理及維護之責任，如管線單位需辦理管線挖埋等公共設施施作，本公司願配合辦理，並由管線單位負責表面材質修補。

- 附件含
1. 人行道共構認養工程概況說明表
 2. 設計圖
 3. 民間捐建公共設施(審核程序、審查表)
 4. 人行道捐建計畫書
 5. 契約書
 6. 人行道共構認養工程預算書
 7. 施工安全證明書
 8. 營利事業登記證
 9. 都市設計審議許可書
 10. 現場照片。

本公司將擬共構認養後之設計圖說(詳附件)提供於貴處核備，請查照。

此致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

申請(機關)：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公司章印

負責人
章印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